

证券代码：002166

证券简称：莱茵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16-075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上午 10:3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亲自出席监事 3 人，实亲自出席监事 3 人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元元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认真的讨论和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2016 年上半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3,731,470.82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7.74%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,024,072.88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53.04%，2016 年 6 月末，公司总资产达 2,041,486,797.04 元，较上年度末增长 0.57%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细情况请参阅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，以及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3.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截至 2016 年 8 月 23 日，募集资金余额为 112,148,311.05 元。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在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额度不超过 10,000 万元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作出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。监事会同意该事项。

详细情况请参阅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